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

截至 2025 年末，中审众环合伙人数量 237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7,185.5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35,961.69 万元，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18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的要求，中审众环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截至

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及在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审众环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审众环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审众环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审计各方责任、审计范围及覆盖程度、关键审计事项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审计人员与公司管理层以及独立董事的沟通情况如下：

（一）2025年12月26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2025年度审计工作，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审前沟通，对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及职业胜任能力、重要时间节点、审计重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二）2026年4月15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中审众环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基本情况、报表主要指标、关键审计事项等相关事项的详细汇报，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计情况及相关重点事项进行了较为深入的沟通。

四、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中审众环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能够遵守《审计业务约定书》《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在公司2025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董事会

4103050186317